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
基金主代码	0152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4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4,371,546.2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重点投资于新能源及智能汽车产业链，在全球市场范围挖掘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的优质企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符合新能源车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股票，在界定的主题公司中，采用主动量化策略进行股票筛选并进行权重的优化，在全球市场范围挖掘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的优质企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

	“新能源车”主题的相关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收益率*45%+标普 500 指数（经估值汇率调整）收益率*4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基金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204	01520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226,040.76 份	101,145,505.49 份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Citibank N.A	
	中文名称：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79,926.03	-2,744,473.43
2. 本期利润	1,722,627.84	5,125,422.7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1	0.036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419,878.26	121,015,202.4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27	1.19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79%	2.01%	4.14%	1.50%	-0.35%	0.51%
过去六个月	3.10%	1.67%	5.27%	1.21%	-2.17%	0.46%
过去一年	28.19%	1.64%	20.09%	1.30%	8.10%	0.34%
过去三年	2.94%	1.42%	0.05%	1.06%	2.89%	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27%	1.41%	5.40%	1.09%	15.87%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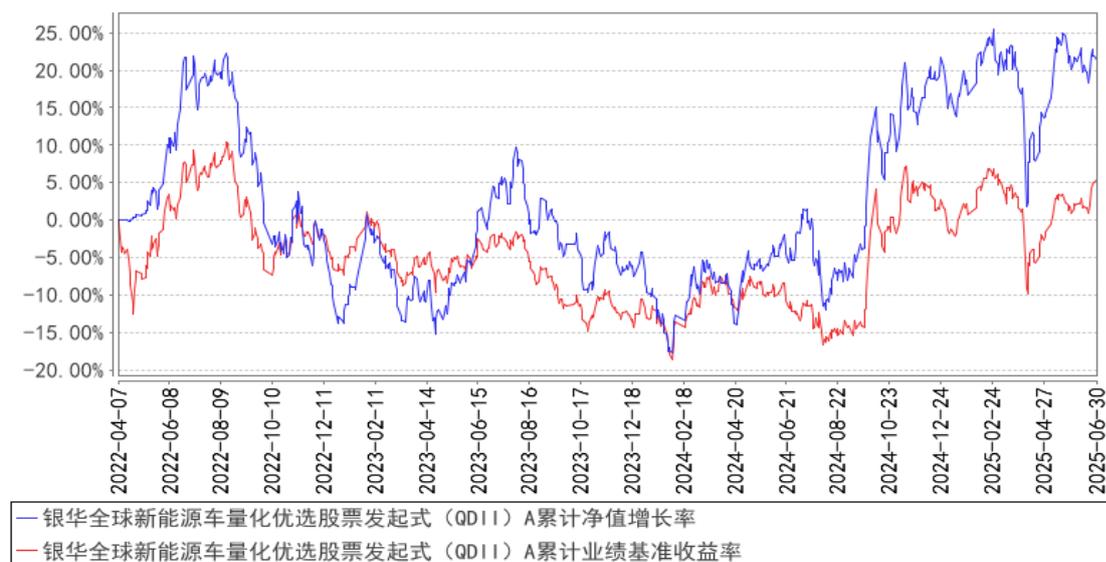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7%	2.02%	4.14%	1.50%	-0.47%	0.52%
过去六个月	2.70%	1.67%	5.27%	1.21%	-2.57%	0.46%
过去一年	27.47%	1.64%	20.09%	1.30%	7.38%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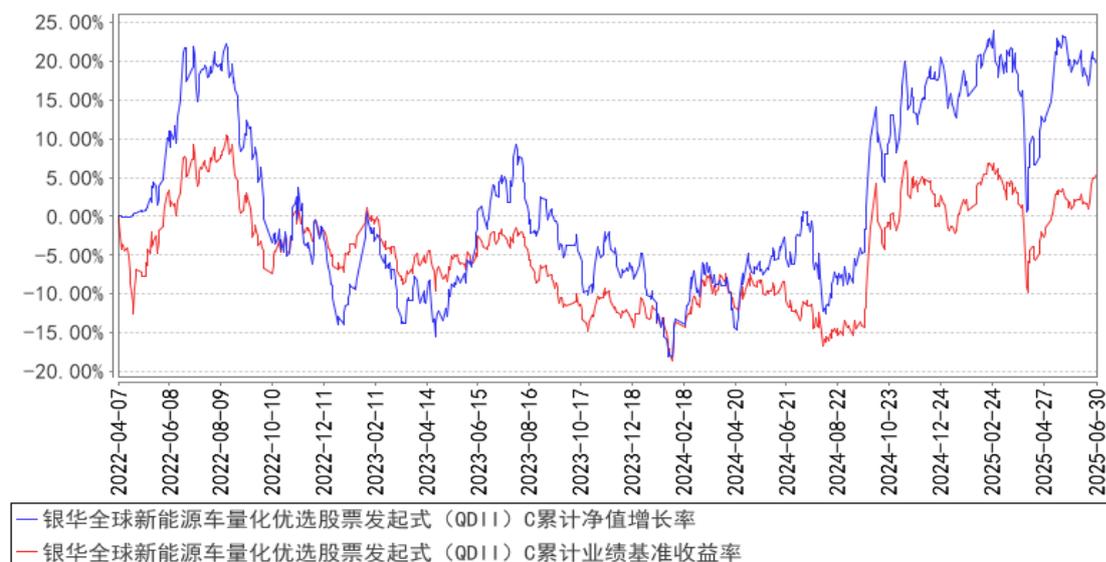
过去三年	1.54%	1.42%	0.05%	1.06%	1.49%	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64%	1.41%	5.40%	1.09%	14.24%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7 日，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的规定：股票、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车”主题的相关证券

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宜璇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4 月 7 日	-	11 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2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2 月 25 日起担任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兼任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兼任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兼任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9 月 29 日起兼任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兼任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兼任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兼任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兼任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p>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兼任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兼任银华中证 800 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兼任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 17 日起兼任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兼任银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兼任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8 月 23 日起兼任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2025 年 2 季度，国内宏观经济延续了弱复苏态势，核心宏观数据依然稳定。国内方面，在消费品国补等政策支撑下，内需消费稳健，尤其在部分新消费领域亮点明显。外需方面，受到关税冲突及海外需求走弱的影响，出口板块受到一定扰动。此外，房地产市场的企稳情况仍有待观察。海外方面，关税战给全球贸易带来了明显的不确定性，全球风险偏好在 2 季度有较大幅度的波动，避险情绪上升。在上述因素的作用下，A 股、港股和美股市场在 2 季度先抑后扬，在经历了关税冲突的下行后逐步修复。2025 年二季度中证新能源车指数下跌 1.6%，标普 500 指数上涨 10.6%。

展望 2025 年第 3 季度，我们仍然维持之前的观点。我们认为经济周期的回落与经济的新旧更替正在同步发生，我们正处于这样的进程中，新的产业链条正在逐渐取代旧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支柱。随着这个进程的深入，经济活动的扩张、收入水平的提升，都将是一个缓慢但持续的过程。未来一段时期，国内政策、全球关税冲突、海外地缘冲突等指标将是新的边际影响变量，我们也将对此进行持续的观察。全球电动车销量继续保持增长，国内仍是最为确定的市场。智能化成为电动车竞争下半场的核心要素，带动车企竞争格局的变化。同时，随着新一轮技术创新的爆发，大模型的应用进一步推动汽车智能化的发展。整体而言，全球新能源车行业发展空间广阔，看好投资前景，价值与成长兼备。我们将根据市场变化对组合进行持续的优化调整，在控制好风险的前提下，在国家与区域之间对策略做动态配置，力争在赛道上实现较好的超额收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12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9%；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6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67%；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为 4.14%。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2,366,838.53	89.31
	其中：普通股	156,429,450.30	86.04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5,937,388.23	3.27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533,482.91	9.64
8	其他资产	1,903,111.61	1.05
9	合计	181,803,433.0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6,222,027.10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26.65%。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67,224,192.14	38.76
中国大陆	47,842,827.53	27.59
中国香港	47,299,818.86	27.27
合计	162,366,838.53	93.62

注：股票的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确定。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552,405.84	0.32
消费者非必需品	89,592,827.25	51.66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16,552,342.40	9.54
信息技术	53,146,353.36	30.64
电信服务	2,522,909.68	1.45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162,366,838.53	93.62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esla, Inc.	特斯拉	TSLA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6,589	14,983,391.77	8.64
2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宁德时代	300750 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大陆	56,320	14,205,030.40	8.19
3	Byd Company Limited	比亚迪	002594 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大陆	28,700	9,525,817.00	5.49
3	Byd Company Limited	比亚迪股份	1211 HK	香港联合市场	中国香港	27,000	3,016,274.63	1.74
4	XPeng Inc	小鹏汽车	9868 HK	香港联合市场	中国香港	128,800	8,292,616.70	4.78

5	Xiaomi Corporation	小米集团	1810 HK	香港联合市场	中国香港	129,800	7,096,348.04	4.09
6	Li Auto Inc.	理想汽车-W	2015 HK	香港联合市场	中国香港	70,900	6,918,326.29	3.99
7	NVIDIA CORP	英伟达	NVDA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5,528	6,252,097.32	3.60
8	Alphabet Inc.	谷歌	GOOGL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4,830	6,093,335.18	3.51
9	Amazon. Com, Inc.	亚马逊	AMZN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3,602	5,657,031.96	3.26
10	Seres Group Co.,Ltd	赛力斯	601127 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大陆	41,300	5,547,416.00	3.20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27,584.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87,356.72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688,170.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03,111.6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A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发起式（QDII）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843,731.08	185,552,430.0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216,701.71	51,037,770.6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834,392.03	135,444,695.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226,040.76	101,145,505.49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111.42	6.93	10,003,111.42	6.93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3,111.42	6.93	10,003,111.42	6.93	3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0.1.1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10.1.2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10.1.3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10.1.4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10.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10.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0.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0.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